

股票简称：华光股份

股票代码：600475

编号：临 2014-012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通知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以邮件、传真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在无锡市城南路 3 号会议室举行，会议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福军先生主持，5 名董事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张燕、何木云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 3 名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战略委员会委员汤兴良先生、李玉琦女士已向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同意缪强先生、叶永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李玉琦女士已向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同意叶永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26 日